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《关于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》(详见公告编号:临 2025-045)。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东稀土集团")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62,085,335 股(占公司总股本 18.45%)无偿划转至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稀土集团")。

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收到广东稀土集团转发的由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,确认上述无 偿划转的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

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,广东稀土集团持有公司股份67,287,182股(占公司总股本20%),仍为公司控股股东。中国稀土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2,085,335股(占公司总股本18.45%),通过广东稀土集团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7,287,182股(占公司总股本20%),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9,372,517股,占公司总股本38.45%。本次股权无偿划转完成后,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九日